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一、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垦财务公司”）由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11年12月15日成立，系经原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40H246010001。

农垦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80,000万元，持股80%；公司出资20,000万元，持股20%。

农垦财务公司现法定代表人陈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8393623X5，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15号海垦国际金融中心23层。

农垦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农垦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一）控制环境

1、治理结构

农垦财务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对高管层监督管理办法》以及《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科学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运作规范、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依照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定期召开会议履行职责。设

立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信贷审查委员会、投融资审查委员会、人民币存款利率定价委员会，建立了《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管理办法》《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管理办法》《信贷审查委员会管理办法》《投融资审查委员会管理办法》《人民币存款利率定价委员会管理办法》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董事会：负责制定总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保证建立全面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审批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并定期检查、评价执行情况；负责确保农垦财务公司在法律 and 政策的框架内审慎经营，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并控制风险。

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负责监督董事会及董事、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风险控制职责；负责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农垦财务公司利益的行为并监督执行。

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跨部门的重大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事项进行协调和处理，审议风险管理总政策、程序。

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农垦财务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等工作。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农垦财务公司信息科技的规划、管理、预算和支出、科技风险防范等工作。

信贷审查委员会：对总经理负责，对信贷业务的有关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及信贷业务和其他业务的开展进行审批决策；对不良资产的责任认定和不良资产的管理和处置进行决策。

投融资审查委员会：对总经理负责，根据投融资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对投融资业务开展审批决策；对发生风险的投融资产品的处置进行决策。

人民币存款利率定价委员会：对总经理负责，根据监管部门利率管理政策及相关制度规定，研究农垦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利率定价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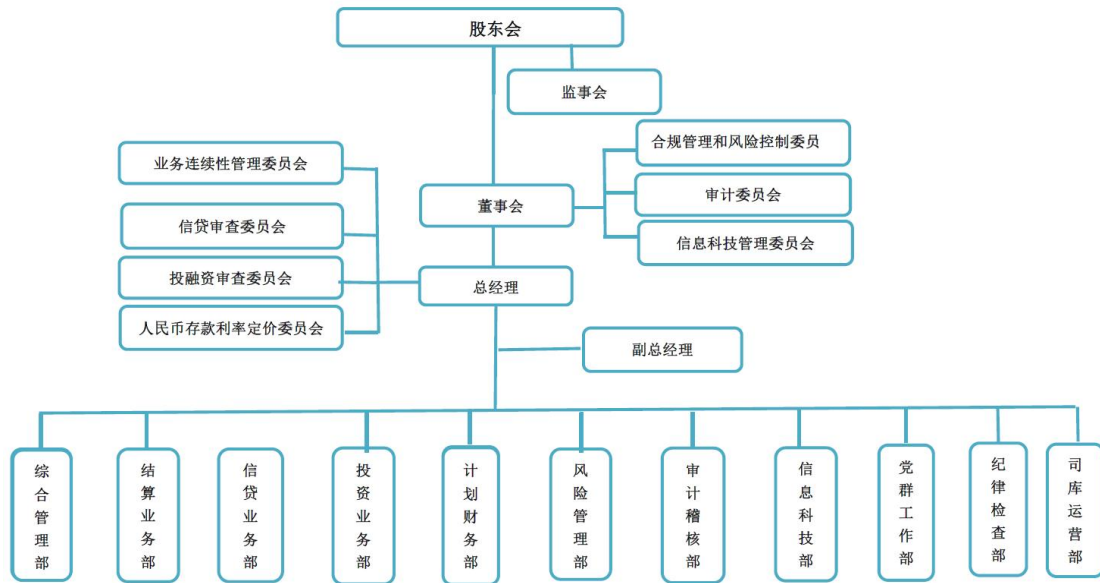
2、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

农垦财务公司设置了结算业务部、信贷业务部、投资业务部、计划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信息科技部、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党群工作部和纪律检查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结算业务应急预案》《客户信用评

级管理办法》和《授信管理办法》等，以及部门职责、岗位设置与人员编制管理办法等系列规章制度，建立了能够覆盖主要业务领域和重大事项的有效管理体系。

审计稽核部独立于业务层和经营管理层，负责对各部门、岗位和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的稽核检查和监督，并跟踪整改情况，直接向董事会负责，具有较强的独立性。

农垦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3、人力资源

农垦财务公司制定了《人员招聘管理办法》《员工请销假制度》和《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管理办法》等制度，用以规范员工日常行为，保证工作胜任能力。并制定《员工绩效与薪酬管理办法》，建立了员工绩效考核管理体系。

4、企业文化

农垦财务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开展多种形式活动进行核心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教育，并开展风险管理培训，强化风险意识，保证安全实现年度战略目标。

(二) 风险评估

农垦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机构由董事会、董事会下设的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信贷审查委员会、投融资审查委员会和审计稽核部及各业务职能部门组成。董事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是风险决策机构，高级管理层及其下属信贷款审查委员会、投融资审查委员会和各业务职能部门是风险执行机构，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稽核部是风险监督机构。

农垦财务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合规风险管理办法》《金融资产

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机构职责和岗位职责，并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核心业务系统故障应急管理办法》和《结算业务应急预案》，明确突发事件紧急处理方式，建立健全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农垦财务公司现阶段面临的主要风险是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对此农垦财务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对账户管理、存款业务、结算业务、信贷业务、投资业务、同业业务、中间业务各方面操作规程进行详细规定；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对此农垦财务公司制定了《资金头寸管理办法》，强化资金头寸管理，建立流动性风险指标预警机制。信息系统风险是指不能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业务风险相关的信息，不能确保信息在各部门、各层级间进行有效沟通。对此，农垦财务公司建立了重大事项报告机制，建立了畅通有效的信息沟通与报告体系。制定了《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管理办法》和《机房管理办法》，规定信息技术负责人定期开展检查、交流和培训活动。

（三）控制活动

1、资金结算业务控制

农垦财务公司制定和完善了《结算业务管理办法》《存款业务管理办法》《资金计划管理办法》《存放同业业务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明确资金计划、结算和存款业务的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规定资金统一调度、头寸集中，在满足正常经营前提下，优先保证集团成员单位结算资金需要，以及成员单位贷款需求。

（1）资金管理方面，农垦财务公司严格遵循《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对资产负债管理要求，通过制定和实施系列资金预算、结算、风险控制管理等内控制度，来保证资金的安全。

（2）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颁布规范的权限内，为成员单位办理活期、通知、定期等与银行一致的存款业务，充分保障成员单位存款利益。

（3）资金会计核算方面，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规范核算，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和《会计核算管理办法》，规范财务管理和资金支出程序。并设置了财

务部门岗位管理职责，结算、会计岗位设置实行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严禁一人兼任非兼容的岗位或独自完成结算、会计全过程的业务操作。

2、信贷业务控制

农垦财务公司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授信管理办法》《客户信用评级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电子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电子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业务操作规程》以及《国内保函业务实施细则》等多项业务制度及操作规程,构成了一个全面涵盖信贷业务的制度体系。

(1) 严格审批

农垦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主要控制活动有：借款人提交贷款申请资料—信贷员初审—现场调查、完成初步风险评估、检查授信情况—信贷部经理—结算部核算资金头寸—风险部—主管副总—贷审会—总经理审批—有权审批人—结算部放款。各部门、机构、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能够较好地控制贷款风险。

贷款业务中，信贷部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风险管理部实施独立信贷审查和全程风险监控，承担审查失职的责任。贷审会在其权限内对客户信用评级、授信额度、资产分类等事项进行审议，依据授权管理、审贷分离的原则集体决策，最终决定必须获得全部贷审会成员三分之二(含)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2) 贷后管理和五级分类

农垦财务公司按规定制定了《信贷业务贷后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规定流动资金贷款按季度做贷后检查报告，中长期贷款按半年做贷后检查报告，贷款到期前 15 天向借款人发出贷款到期通知书催款，风险管理人员对信贷资产质量及贷后检查工作执行情况进行监控。

3、投资业务控制

农垦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谨慎开展投资业务，制定了《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资管产品投资业务实施细则（试行）》《交易所市场债券投资业务实施细则（试行）》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业务实施细则（试行）》等业务管理制度。

4、审计稽核控制

农垦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审计稽核部是董事会下设部门，制定

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稽核工作管理办法》和《问责制度》等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办法和操作规程,除日常履行内审监督职能外,每年定期开展对各业务部门工作的审核。2024年度,农垦财务公司审计稽核部分别对信贷业务部、投资业务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信息科技部、结算业务部和综合管理部等部门进行稽核,并出具稽核报告,跟踪各部门整改情况。

5、信息系统控制

农垦财务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系统,用以收集、分析、传递、反馈各种信息,提高决策的有效性和及时性。并制定了《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管理办法》《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网上结算数字证书及密码管理办法》和《机房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目前农垦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主要包括系统管理、客户管理、资金结算、信贷管理、票据管理、网上银行系统、银企接口、报表管理、领导查询等信息化模块,实现资金调拨、信贷、存款等相关业务数据之间的联动。

(四) 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农垦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规范有效。资金管理方面较好地控制了资金安全风险,保证了资金流动性;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的风险控制体系,能够有效控制贷款风险;投资方面制定了多项投资内部控制制度,谨慎开展投资业务,能够较好的控制投资风险;信息管理系统管理安全到位,信息系统运行通畅。

三、农垦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监管指标情况

(一) 经营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农垦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305,435.73万元,其中货币资金343,411.30万元,贷款671,596.83万元,买入返售资产225,426.56万元;负债总额1,155,530.94万元,其中吸收存款1,151,131.45万元;所有者权益149,904.8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100,000.00万元。

2024年,农垦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361.72万元,利润总额21,958.06万元,税后利润16,855.87万元。

(二) 管理情况

农垦财务公司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等规章制度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未发生过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

重大事项，未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农垦财务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序号	指标名称	2024 年末	监管标准
1	资本充足率	17.09%	≥10.5%
2	流动性比例	52.21%	≥25%
3	贷款比例	54.79%	≤80%
4	集团外负债比例	0.00	≤100%
5	票据承兑与资产总额比例	2.49%	≤15%
6	票据承兑与存放同业余额比例	10.98%	≤300%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比例	20.90%	≤100%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与存款总额比例	0.00	≤10%
9	投资比例	33.47%	≤70%
10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0.11%	≤20%

四、存、贷款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农垦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318,833.06万元，未超过吸收存款的50%；贷款本金余额为41,000万元。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本公司认为：

（一）农垦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农垦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未发现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农垦财务公司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三）农垦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风险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截至期末，公司与农垦财务公司发生的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